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尾矿库分类分级环境监管项目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467001 - 河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	金额单位	万元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（%）	
	预算数	149.500000	到位数	149.500000	执行数	149.500000	100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49.5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49.5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49.500000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
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具体完成情况	总体完成率（%）
	对省内不少于150座尾矿库进行环境污染隐患排查，形成尾矿库环境污染隐患技术评估报告。	对省内不少于150座尾矿库进行环境污染隐患排查，形成尾矿库环境污染隐患技术评估报告。	100.00
	开展实施河北省尾矿库分类分级动态监管，完成省内不少于300座尾矿库资料审核，拟不少于240座尾矿库环境监管清单调整，不少于动态调整实际总数的30%开展现场复核，确立年度河北省尾矿库分类分级环境监管清单	开展实施河北省尾矿库分类分级动态监管，完成省内不少于300座尾矿库资料审核，拟不少于240座尾矿库环境监管清单调整，不少于动态调整实际总数的30%开展现场复核，确立年度河北省尾矿库分类分级环境监管清单。	100.00
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等级调整	调整尾矿库环境监管等级结果	6.00	=	1	份	1份	完成	6
		数量指标	资料审核	不少于300座尾矿库资料审核	6.00	≥	300	座	300座	完成	6
		数量指标	调整数量	拟不少于240座尾矿库环境监管清单调整	6.00	≥	240	座	240座	完成	6
		数量指标	现场复核数量	不少于动态调整实际总数的30%开展现场复核	6.00	≥	30	%	30	完成	6
		数量指标	尾矿库调查数量	完成不少于150座尾矿库实地排查完成不少于150座尾矿库实地排查	6.00	≥	150	座	150座	完成	6
		数量指标	形成报告数量	形成不少于1份尾矿库环境污染隐患技术评估报告	6.00	≥	1	份	1份	完成	6
		质量指标	现场检查专家评估工作质量	现场检查、专家评估工作质量达到管理部门要求的比例	6.00	=	100	%	100	完成	6
		质量指标	评估报告工作质量审核通过率	评估报告工作质量达到管理部门要求	6.00	＝	100	%	100	完成	6
		时效指标	完成的及时性	年底前是否完成所有委托工作任务	6.00	≤	12	月	2024年12月底前完成所有工作任务	完成	6
		成本指标	项目预算控制数	经费支出是否超出预算金额	6.00	≤	150	万元	149.5万元	完成	6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环境管理能力，防范环境风险	动态调整尾矿库环境监管等级，环境执法精准度	15.00	=	100	%	对符合调出或调入尾矿库动态监管清单的尾矿库应纳尽纳，应调尽调。	完成	15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出隐患问题整改意见建议	对尾矿库存在的问题隐患，提出整改意见建议	15.00	=	100	%	对在核查中存在问题隐患的尾矿库全部提出整改意见建议。	完成	15
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	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										
说明：	1.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 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，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，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 3.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 4.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5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 6.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＜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 7.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 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（偏离度达到30%及以上）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										